

梅里克家族

【美】弗兰克·鲍姆著 郑榕玲译

竞选风波

中学生阅读文库 青少年成长励志世界名著



梅里克家族

竞选风波

(美) 弗兰克·鲍姆 著
郑榕玲 译

企业管理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竞选风波 / (美) 鲍姆著 ; 郑榕玲译。
—北京 : 企业管理出版社, 2015.12

ISBN 978-7-5164-1172-8

I . ①竞… II . ①鲍… ②郑… III . ①儿童文学—长
篇小说—美国—近代 IV . ①I712.84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5)第313105号

书 名: 竞选风波
作 者: 弗兰克·鲍姆
译 者: 郑榕玲
责任编辑: 韩天放 尤颖
书 号: ISBN 978-7-5164-1172-8
出版发行: 企业管理出版社
地 址: 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南路17号
邮 编: 100048
网 址: <http://www.emph.cn>
电 话: 总编室 (010) 68701719 发行部 (010) 68414644
编辑部 (010) 68701292
电子信箱: 80147@sina.com
印 刷: 北京宝昌彩色印刷有限公司
经 销: 新华书店
规 格: 145毫米×210毫米 32开本 5.75印张 129千字
版 次: 2016年3月第1版 2016年3月第1次印刷
定 价: 25.00 元

目 录

第一 章 道尔小姐参战.....	001
第二 章 年轻的艺术家.....	010
第三 章 堂吉诃德.....	018
第四 章 肯尼斯果断出击.....	025
第五 章 统筹计划.....	032
第六 章 开门红.....	042
第七 章 帕琪成果丰硕.....	050
第八 章 霍普金斯出师不利.....	059
第九 章 老威尔·罗杰斯	070
第十 章 伪造的支票.....	079
第十一章 离奇失踪.....	088
第十二章 贝丝碰壁.....	096
第十三章 自食其果	103
第十四章 露西的幽灵.....	109
第十五章 时代的标志.....	116
第十六章 最后的线索.....	125
第十七章 长舌的议员太太.....	136
第十八章 伊莱扎·帕森斯	143
第十九章 帕琪偷听.....	153
第二十 章 不再烫手的山芋.....	159
第二十一章 费尔维尤来报.....	169
第二十二章 复苏	174



第一章 道尔小姐参战



帕特丽夏·道尔回到了纽约，现在她正待在家里，坐在餐桌前吃着早饭。“少校，”她喊道，“这有一封信，快起来仔细看看，你肯定会对信的内容感兴趣。”

“帕琪啊，”她的父亲道尔少校远远答道，“我已经起来了，正吃华夫饼呢。宝贝儿，世上只有你的漂亮脸蛋值得我仔细端详。”

华夫饼是女仆诺拉刚端过来的，约翰也吃得津津有味。“少校，”约翰开口了，“你们爱尔兰人就爱奉承，连夸自己的女儿都这么夸张。今早的帕琪可不算漂亮，她被晒得肤色发红，还长了日晒斑。”

帕琪莞尔一笑，机灵地眨了眨蓝色的大眼睛。

“那是因为之前一直住在你的旧农场上。梅尔维尔那边的太阳很毒。”她毫不示弱，“我们回来才三天，日晒斑怎么能这么快褪下去呢。”

“别理这个老家伙了，帕琪。”道尔少校从容地转移了话题，“也别使劲挥那封信了，挥得像举旗投降一样。谁的信？”

“肯尼斯的。”

“是吗！这小伙子过得怎么样？”

“别提了，他有了大麻烦。我正要跟你和约翰舅舅说这个事。”帕琪答道。平时她总是笑容可掬的样子，现在的表情却格外严肃。

“他不能想想办法吗？”约翰问。

“想什么办法？”

“想办法解决问题啊。”

“看情况不能指望他自己解决了。信上说……”

“直接说内容吧，孩子，”道尔少校说，“我看那封信少说有六十页，别再费劲读一遍了。”

“但是信上每个字都很重要。”帕琪说着把信翻过来准备念。不过她突然想起了什么，羞得满脸通红，补充了一句：“除了最后一页。”

约翰会心地笑了。他是个睿智的人，立刻看穿了一切。

“那就读最后一页吧，宝贝。”

“我还是直接说吧。”帕琪立刻否决了，“是这样的，肯尼斯参加竞选了！”

“希望他一帆风顺！”道尔少校大声说道。

“肯尼斯竟然去参选了，”约翰倒是很冷静，“他竞选的什么？”

“竞选的……竞选的……我看看。哦，找到了，竞选众议院第八选区的议员。”

“这小子年纪轻轻野心倒不小。”道尔少校说，“不过肯尼斯聪明能干，是他们县里的大人物。肯定马到功成，顺利当选。”

帕琪摇摇头。

“他觉得不会那么顺利，所以担心得要命。”她说，“他不想失败，一直在为此烦恼。”

约翰站起来，把椅子推回原位。

“这个傻孩子！”道尔少校说，“他为什么要去蹚浑水？”

“他们选区现在的众议员是个坏蛋，肯尼斯想击败那个

人，接替那人的位置。”帕琪解释，她满脑子都是肯尼斯的麻烦，“但是……”

“但是那个坏蛋和肯尼斯作对，想方设法地续任。”少校说，“坏蛋总是这样。”

约翰表情严肃，帕琪不禁向他投去感激的目光。一牵涉到肯尼斯，她父亲就开始调侃，或许少校自觉上了年纪，有点嫉妒年轻小伙。

“我认为，”帕琪表达了看法，“八成是沃森先生让他参选的，不然他肯定不会参与政事。肯当了候选人才发现自己只能等着落选，所以他很伤心，约翰舅舅。”

约翰点了点头，他脸上的笑容消失了。他的反应是个好兆头，帕琪知道他对肯尼斯的境遇产生了兴趣。

“很久以前，”少校盯着晨报头也不抬地说，“我也参过选。我去竞选验尸官，就获得了两张票——一张我的，一张送葬人的。谁当选大家都无所谓，所以之后我再没参与过竞选。”

“但竞选是大事，非常重要。”约翰站在窗边把手插进口袋，“每个优秀的美国人都该关注竞选。像肯尼斯这样已经参选的，更要为自己的选区谋福利。”

“我对政治很感兴趣，舅舅。”帕琪说，“如果我是男的，我……我肯定能当总统！”

“那我每天都要给你投20票，宝贝！”少校大嚷，“不过你顶多能当个女性俱乐部的总裁。”

“门铃响了！”帕琪大声说，“肯定是两位表姐妹。别人不会一大早过来。”

“我听见贝丝的声音了，她在和诺拉说话。”少校竖起

耳朵说。大门敞开，两个神采奕奕的姑娘走了进来，准备接受热烈的欢迎。

“啊，露易丝！”帕琪很惊讶，“你怎么起得这么早？”

“因为我收到了肯尼斯的来信，”露易丝激动地答道，“于是迫不及待地赶过来了！”

“看露易丝这样子，就能想象她收到信时多激动。”贝丝冷静地说，她吻了约翰以示问候，然后走到帕琪身边坐下，“她本来躺在床上，读完信立刻跳下床。我们更衣的速度都能媲美杂耍艺人的瞬间换装，我敢说我们的帽子都戴歪了。”

“今天看来是不能消停了，”少校说，“帕琪也刚收到他的来信。”

“是吗？”露易丝问，“你都知道了吗，亲爱的帕琪？”

“她都读了足足六十页的信。”道尔少校答道。

“那么，你说该怎么办呢？”

这个问题帕琪还没想好。三个表姐妹互相打量了一下，然后满怀期待，齐齐望向约翰。胖墩墩的约翰仍然站在窗边，仿佛在阻挡晨光射入。

露易丝·梅里克和她母亲住在一起，住所和帕琪家相隔几个街区。露易丝的表妹贝丝·德·格拉夫正在她家暂住。之前姐妹几个都在梅尔维尔和约翰一起避暑，几天前才回纽约。贝丝家住俄亥俄州，她和父母脾气合不来，就尽可能离家远远的。贝丝的母亲是约翰的妹妹，两人却完全不像一家人，约翰和蔼大方，贝丝的母亲却自私冷漠。贝丝的父亲在大学教音

乐，是个天才——生活在自己的世界里，完全无视别人的存在。所以贝丝的童年无趣又孤单。直到约翰从西海岸赶来庇护三个侄女，贝丝的生活才发生了转机，有了欢乐和趣味。

新环境成功地塑造了贝丝的性格，尽管有时还是会情绪低落，但她其实和两个表姐妹一样活泼开朗，只是表现得更加冷静、更加内敛。

露易丝年纪最大，长得美丽动人，有种难以言喻的魅力，总是能牢牢抓住周围人的视线。她穿的每件衣服都合适又得体，举止态度也同样讨人喜欢。她有点狡猾，还有点孩子气，却是个热心肠，对朋友情真意切。露易丝就是一个难解的谜，谁也看不透。

贝丝·德·格拉夫在三个表姐妹里是最漂亮的，性格也是最沉稳的，她有一双漂亮的黑眼睛。贝丝有些自卑，生怕别人不喜欢自己，所以她不像露易丝一样容易结交朋友。不过熟悉她的人都能在她身上找到许多优点。三个表姐妹被珍和约翰·梅里克改写了命运，而在这三人里，露易丝是最有趣的一个。

但是，无论生人还是朋友，大家最喜欢的都是帕特丽夏·道尔——朋友们都亲切地叫她“帕琪”。她的脸上长着可爱的雀斑，总是笑得很灿烂，灵动的蓝眼睛一直神采奕奕，红色的头发看起来活力十足，全身散发出令人难以抗拒的神秘吸引力。帕琪不算漂亮，没有什么高超的才艺，也没什么突出的特点，但整个人都格外引人注意，能自然而然地牵住所有人的心理。

“她比所罗门还聪明许多。”道尔少校在描述自家女儿性格时，曾经这么对约翰讲过。不过这话可能是少校出于偏爱，说得夸张了。

“那么，我们该怎么办？”露易丝又问了一遍。

“我们又不在肯的选区，没法给他投票。”少校提醒道，“不然他一下能得六票，比我的最高纪录还多四票！”

“肯容易受打击，我怕这次败落会让他从此失去干劲，”贝丝轻声说，“希望我们能帮他摆脱麻烦。能不能让他退出？”

“或许我们可以叫他去欧洲，”露易丝提议，“这样他就能远离选区，换个新环境了。”

帕琪摇摇头。

“肯尼斯不是懦夫，”她说，“他不会夹起尾巴逃跑。身为一个男子汉，他必须接受落选的事实，以后再卷土重来。怎么了，约翰舅舅？”

约翰转过身，用责备的眼光盯着三个姑娘。

“你们为什么认定他要落选？”他问。

“他自己这么写的。”帕琪说。

“信上说他已经不抱期望了，所有人都反对他。”露易丝补充。

“是吗？”约翰不屑地哼了一声，“那个笨蛋还说了什么？”

“他说自己又孤单又沮丧，必须找人倾诉一下，不然会发疯的。”帕琪说，她的眼中满是同情的泪水。

“你们几个就打算坐在这袖手旁观吗？”约翰严厉地责问她们。

“你说我们吗？”露易丝皱起眉头无奈地摊开双手，“我们能干什么？”

“去行动！”约翰说。

“怎么行动？”帕琪急切地问。

“竞选就像打扑克，”约翰断言，“在打完最后一张牌之前都不能定输赢。而且胜利的要点不在于起手牌好坏，而是在于如何适当地出牌。我们有三个聪明能干的姑娘，为什么不去帮他获胜呢？”

“哦，约翰！”

最初大家都反对这个提议。

“没错，没错！”道尔少校语带嘲讽，哈哈大笑，“去穿上文学女性的蓝袜子，熟读妇女参选的历史，结交一群狐朋狗友，然后去面对肯尼斯愤怒的选民吧！”

“如果对肯尼斯有帮助，我什么都肯做，爸爸。”帕琪坚定地说。

“继续说吧，约翰舅舅。”贝丝期待约翰说下去。

“女性们参政往往有很大的影响力。”约翰说，“孩子们，你们不必使自己蒙羞，你们只需要发挥聪明才智，努力地达成目的就行了。方法多得是。”

“说来听听。”少校想听。

“我得先去埃尔姆赫斯特看看情况，再谈解决办法。”
约翰答道。

“那你要出门了？”

“没错。”

“我和你一起去。”帕琪毫不犹豫地说。

“我也去。”贝丝说，“肯尼斯现在急需精神鼓励，需要有人支持。”

“他会胡思乱想，搞得自己沮丧不已。”露易丝说，“我们都去吧，大伯，然后想办法让肯尼斯振作起来。”

听到这番话，约翰露出了亲切的笑容。

“当然了，我一开始就相信你们会去。”他说，“少校老是说风凉话，他本来也得去，不过他得留在纽约打理生意。我们不能浪费时间，第八选区11月8号就要选举了。”

“我和贝丝随时都能出发。”露易丝说。

“我只需要准备一双蓝袜子。”帕琪笑道。

“我们去了就得工作，不是去玩的。”约翰严肃地说。

“我们肯定非常能干，”贝丝答道，“对不对，姐妹们？”

“当然了！”

“好，”约翰·梅里克说，“我去看一看下一趟火车什么时候出发。露易丝，回家打包行李吧，我会给你们打电话的。”

“那个坏蛋可要当心了，”道尔少校开心地笑了，“他还不知道一支大军要来对付他。”

“少校，”帕琪大嚷，“别开玩笑，我们都是认真的。”

“如果你们成功了，”少校说，“我就穿上衬裙去竞选市议员，然后雇你们当帮手。”



第二章 年轻的艺术家



埃尔姆赫斯特有宏伟的公馆、广阔的土地、别致的园林景观，绝大多数人看到如此景色都会兴奋不已、沉浸其中。年轻的地主肯尼斯·福布斯本可以尽情地享受这一切，但他只觉得空旷孤独。

公馆四周有好几英亩的空地，连个邻居都没有。附近有个不起眼的小镇，还在五英里外。埃尔姆赫斯特还是县里数得上的豪华建筑，在附近耕作的农夫们都敬而远之，觉得地主大人遥不可及。

这并不是地主的过失，肯尼斯左思右想，最后认定土地太大不是什么好事。他被社会孤立起来，建立不了社交关系，没有邻居可以让他去交流。

肯尼斯还小的时候就搬到了埃尔姆赫斯特，他被珍舅妈收养了。珍的丈夫去世后把埃尔姆赫斯特作为遗产赠予了珍，珍就收养了他的侄子——一个无依无靠的孤儿。珍和肯尼斯只有名义上的亲戚关系，并不是法定的亲戚。她虽然和他舅舅订了婚事，却在她嫁过去之前，肯尼斯的舅舅就死于车祸了，那时候肯还没有出生。

在肯尼斯看来，珍是个脾气古怪的老太太，从来没给过他一点关心和疼爱。他住在宽敞公馆的偏僻角落里，在仆人们的抚养下长大，只能在空旷的土地上独自玩耍。珍从来都不去关注肯尼斯，肯尼斯一直很孤单，众人的漠视让年幼的他变得性格乖僻。之前珍把三个侄女请到埃尔姆赫斯特，想从中挑出继承人，那时的肯尼斯特别难以亲近。不过三个聪明伶俐的姑娘闯进了他的世界，拓宽了他的眼界，让他不再愤世嫉俗。肯

尼斯私底下喜欢画画，姑娘们发现他有难得一见的艺术家天分，就鼓励他公开练习绘画。

然后肯尼斯遇到了人生的转机，他不再是个附属品，变得非常富有。珍去世之后，大家发现她没权利把遗产留给侄女，因为肯尼斯的舅舅只是把遗产赠给她，她死后财产权又重归肯尼斯所有。露易丝·梅里克、贝丝·德·格拉夫、帕特丽夏·道尔，三个侄女都很高兴肯尼斯能继承埃尔姆赫斯特，就坐车各自回家。在这段时间里，四人之间建立了牢不可破的真挚友情。

肯尼斯成了埃尔姆赫斯特的主人，还获得了一笔可观的财富。他头一次觉得自己交了好运，打算合理利用这些财产。他有一位忠实可靠的朋友叫沃森，这位沃森先生是一位老律师，他不仅是肯尼斯舅舅的好友，还是珍多年的挚友。沃森先生一直很关注这个孤独的小伙子，尽力让他过得幸福快乐。

肯尼斯成了地主之后，沃森先生就做了他的监护人。慈祥的老律师不再从事法律事业，而是一心一意地去照顾他的被监护人。

两人结伴去了欧洲，肯尼斯在那里看到了许多著名的画作，还接受了几位一流艺术家的点拨。

本书故事发生的一年前，肯尼斯和沃森刚到国外，他们就再次遇到了三个姑娘。她们正和单身富翁约翰一起研究欧洲的风土人情。约翰·梅里克是一位仁慈大方、性格淳朴的老绅士，他说要庇护三个侄女，也说到做到，他照顾人的方式比他的妹妹珍周全多了。

读者们很快就能了解到，这位约翰实在古灵精怪。他是个百万富翁，但本人却说是“迫不得已”。他人过中年才结识三

个侄女，觉得她们的生活非常有趣，便和她们一起玩乐。他和帕琪的父亲道尔少校是好友。道尔少校是个性格开朗、惹人喜爱的爱尔兰老绅士，是个开心果，和三个姑娘一样经常逗约翰开心。少校帮约翰打理财产，约翰才能腾出时间做他想做的事情。

于是约翰就带了三个姑娘去欧洲，四人经历了一场愉快的冒险之旅。他们在意大利的西西里岛遇上了肯尼斯和沃森先生，就一起去意大利的城市里游玩。四个年轻人的友谊变得更加深厚。

入春之后，肯尼斯和他的监护人一起回到了埃尔姆赫斯特，然后他就开始花大量时间去描绘在国外画的草图。每当此时沃森先生就会点上烟斗找个舒服的地方坐下，阅读喜欢的文学作品。老律师对现状很满足，但年轻的肯尼斯开始沉不住气了，渴望与人交流。他有些喜怒无常，还习惯压抑自己的情绪。

约翰后来带着三个侄女去了阿迪朗达克区，到梅尔维尔的一个农场消暑。此后一段时间肯尼斯就很少收到她们的信了。

这就是本次故事的大致背景。

肯尼斯在不久前的5月15日举行了成人礼。沃森先生交出了账簿，把遗产物归原主。沃森先生原本想退休，但肯尼斯坚持要他留下来。肯尼斯虽然成人了，却和其他二十出头的年轻人一样稚气、不谙世事。他一直很依赖沃森先生，突然让他挑大梁，他会觉得无所适从。

老律师和他感情深厚，非常了解他，自然明白这一点。所以沃森先生打算永远留在这位年轻人身边，用通俗易懂的方